

102學年度第1學期實習生班經案例分析報告

實習生：高嘉君

任教科目：國文科

實習指導教師：朱惠芳

案例名稱：

巴掌事件



一、案例描述

七年級下學期中間，七點十分到校後，鬧哄哄的教室裡，班上的模範生阿鴻正在吆喝著：「數學作業還沒交的同學，請快点交，不要再拖了！」而一邊正在忙著補完數學作業的阿龍卻以為阿鴻在針對他，憤而起身向前給了阿鴻一巴掌……

二、案例分析

(一)問題原因探討

1. 阿龍作業未於時間內完成，自我心虛。

在青少年問題與輔導論文集，陳清輝先生分析青少年的特質因素有下列三項：

(1)情緒不穩定因素：

青少年在此時具有反抗權威、尋求自主、獨立的特徵，情緒上常出現不穩定的現象，有時興奮，有時又眉頭深鎖，對意見或行動的決定，捉摸不定。遇到輕微的刺激，有時產生過度反應，容易衝動，無法延續對事情需求的耐心與等待；因此常因「我生氣時」、「我心裡煩時」、「我常無法克制自己時」、「當衝突無法解決時」，無法循正常管道發洩，而可能引發無秩序的、暴戾的言行反應。

(2)在意生理形象的因素：

青春期的孩子，由於第二性特徵開始發育，見對異性感到興趣，對自己的體型大小、外貌佼好以及是否太胖、太瘦、太高、太矮都十分的在意。尤其此發育期，每個人生長的速度不相同，

就更敏感自己是不是和他人一樣？是否正常？因此對同伴間、師生關係間極易因情境產生對立衝突，甚至擴大爭端。「別人對我大吼大叫」、「有人拿我的缺點開玩笑」、「老師偏心」、「老師不喜歡我、對我有成見」等，都是發生攻擊性行為前可能的意識形成。

(3)人際問題的處理：

此階段的青少年逐漸拓展其社交行為，情感重心由父母、手足之情轉移至同伴朋友，能夠成為其中的一員，而有被了解、接納、支持、喜愛的感覺是他們最重視的。也因此形成較好的自我觀念及信心建立。但是大多數青少年卻缺乏人際應對的技巧及問題處理的能力，常因自我意識太強、意思表達不妥或口氣上的不當，在團體中被排斥或經常未他人交相指責，很容易累積不滿情緒爆發出來「當我看不慣某個人時」、「對於我不喜歡的事發生時」、「別人打我的小組報告時」就有可能是暴力行為的原因。**阿龍應屬此特質。**

2. 模範生阿鴻人緣好、課業表現佳，令阿龍心生自卑進而厭惡。

3. 學生間暴行之型態

陳清輝先生提到有以下四種型態：

(1)嬉戲作弄型：

行為少年常模仿、惡作劇、無知、好玩或表現與眾不同心理，而發生破壞公物、欺負同學強迫勞務、強迫推銷等動作。攻擊行為較輕微。

(2)防衛過度型：

猜測自己可能會被欺負或風聞他人有不利於己之行為，則採取過度防衛的方法，如預備器械、召集幫手或預先設定地點埋伏襲擊對方等，而引發愈想不到嚴重的事件後果。**阿龍應屬此型。**

(3)主動報復型：

因雙方互相有過節而懷恨在心，或仍心存不滿、不平，認為需討回公道才得以扳回面子，消除憤怒，故採取以牙還牙或另有圖謀傷害之舉動。

(4)投機取利型：

意圖為自己或第三人不法之所有，以恐嚇使人將本人或第三人之物交付者，如勒索他人錢財、物品，有以惡言相逼、摑打耳光、拳毆腳踢、刀器威脅、搜身使其就範等方式，行為者以對方心生害怕，不敢聲張，則變本加厲，雖知法但以投機心態觸法。

(二)具體可行的處理或輔導策略

1. 初步評估：

喝止動武者，如認識動武學生，可直呼其姓名及喝其停手。

2. 場面控制：

(1)老師先保持冷靜，不要被情緒牽動。

(2)嚴厲地要求兩方學生分開。

(3)若有旁人圍觀，勸喻與事件無關者離開。

(4)表示在公眾場所打架的嚴重性及可能的跟進工作。

3. 初步了解事件：

(1)了解雙方在事件中的陳述，從中可了解誰是核心關鍵人物及不同人所擔當的角色。

(2)態度要嚴厲，但要保持公平公正，不妄下判斷，讓學生可先自由表達。

4. 注意事項：

(1)為易於控制場面，到場老師人數不能太少。

(2)安排與該批學生較相熟的老師到場協助處理，因有利於了解及游說工作。

(3)如情況容許，老師當中亦可分工，部份擔任嚴厲的角色；另一部份安撫及勸化學生，角色較寬鬆。分工的好處有利於處理不同性格的學生。

- (4)學生如有表面傷痕，可由老師或社工帶往醫院急診室驗傷。
- (5)不要隨便放過生事者，因這會讓問題延續，後果可能會演變得很嚴重。
- (6)學生犯錯，是一個讓老師及社工介入、令學生改過的好機會，不要錯過。

(二)預期成效

1. 學生能夠理解不管什麼事情都無法用武力解決。
2. 能夠心平氣和處理每一件衝突。

(三)預防防範策略

1. 加強學生心理與諮商輔導工作，鼓勵學生談其問題，並提供增強其人際溝通能力、情緒處理能力、問題反應能力。
2. 提供有益於學生身心的活動，如自我了解、學習技巧、自我肯定等訓練、人際溝通等訓練。
3. 賞罰公正、明確，少懲罰、多獎勵，並多給予學生獎勵、讚美及獲得成功與肯定之機會。
4. 教導情緒困擾及其他適應困難學生學習破壞行為之代替行為及處理不良情緒之方式。
5. 減少教師不公賞罰方式及不當之管教方式與態度。
6. 對經常違規與觀念偏差之學生提供一些法律課程及價值觀輔導，並常與社區之少年相關機構、社會福利機構配合，以便對其家庭提供必要之服務。
7. 家庭的防範之道：
 - (1)請家長過濾電視節目，拒絕暴力影片，防止學生模仿成人的攻擊行為。
 - (2)鼓勵家長建立良善的親子關係。
 - (3)從家庭中就從事法律教育宣導，讓學生了解犯罪後需承擔的罰責。

三、參考資料

1. 青少年問題與輔導論文集(陳清輝 行政院青年輔導委員會)
2. 教室裡的春天—談教室管理的科學與藝術(金樹人編譯 張老師文化)
3. 班級經營-做個稱職的教師(鄭玉壘、郭慶發著 心理)
4. 開放型的班級經營(熊智銳 五南)
5. 班級經營:學生管教模式、策略與方法(邱連煌 文景)
6. 歡樂教室(林好容 稻田)